

《娛樂大家 - 明星篇》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娛樂大家 - 明星篇》

13位ISBN编号：9780198002000

10位ISBN编号：0198002009

出版时间：2008/7

出版社：牛津大學出版社

作者：林奕華

页数：37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娛樂大家 - 明星篇》

內容概要

距《等待香港》系列面世，睽違三年的林奕華以嶄新的面目帶來《娛樂大家》系列，高舉娛樂旗幟，分享對於電影、電視、明星與文化的想法。

娛樂是名詞、動詞，更是比喻。作者從娛樂出發，尋找在物慾橫飛的消費主義時代裏，它所承載的無數符號和意義。娛樂是一面哈哈鏡，模糊地折射了現代人的慾望、權力、道德、性觀、想像和消費。變身娛樂 [名] 大家的作者換來明鏡，為大至震撼社會和小至雞毛蒜皮的娛樂人事，進行釐清、透視和評析，探索我們和娛樂的相互關係，盼能了解背後本質，啟發大家深度思考。這樣的過程，我們稱之為娛樂，因為在閱讀與思考中，讀者得到的可以是滿足的歡娛與快樂。

作者簡介

中學畢業前，曾擔任電視台編劇，後橫跨劇場、舞蹈、影評、文化、教育等不同領域，是香港少見的多棲創作人。前衛劇團進念．二十面體的創團成員，後自組非常林奕華舞蹈劇場，表演足跡踏遍倫敦、布魯塞爾、巴黎、新加坡、澳門、台北、北京、上海、南京等各大城市。94年憑《紅玫瑰白玫瑰》奪得金馬獎最佳改編劇本獎，99年獲頒香港藝術家年獎。在香港大學、浸會大學、香港演藝學院等多所院校擔任講師，傳授關於創意、劇場、通識的理念心得。曾在電視節目《光影三人行》擔任電影評論人，近期舞台作品包括《水滸傳》、《西游記》、《包法利夫人們》、《萬世歌王》、《萬千師奶賀台慶》等。文章見諸《新京報》、《新世紀周刊》、《明日風尚》、《外灘畫報》、《上海一周》、《南方都市報》、《明報》、《明報周刊》、《號外》等京滬粵港報刊雜誌。著有《Edward Lam On Cinema》、《Edward Lam on Love》等書籍。

《娛樂大家 - 明星篇》

精彩短評

- 1、八卦邊角料，不能更無聊。
- 2、句子太臃腫，讀得好辛苦。
談不上有甚麼新見解。
也寫得不太有趣。
- 3、原来封面是萧芳芳，开始还以为是蔡少芬。
- 4、林奕华的文字始终不是我的那杯茶，虽然他本人还蛮可爱的。PS:林忆莲那篇真是写的可歌可泣
- 5、就在那一到2年看完林生的碎碎念。看时很喜欢他的毒舌和怨妇。不过现在让我再看大概吃不消。
- 6、記得中六一個下午，自己一個鬱悶的在圖書館做PA，然後無聊地讀起這本書來，那時發現原來過去五年沒有好好"讀書"，沒有fully utilize學校的資源，回想以前，真懷念free lesson讀報讀一堆質素不錯的雜誌，然後很同學討論，算不上認真的學術交流，但那種純粹現在有點難找到
- 7、女明星篇写得更好，总觉得他和男明星有隔阂。和女人相处他更自在更舒服，写的文字也流畅。
- 8、很琐碎
- 9、
- 10、這個series..不很inspiring也無大共鳴

1、新春無聊，手上一本娛樂大家，開懷了半天，原來過年不單要吃多點開心果，還應該安坐椅上、細讀一本開心書，為心情打打氣。真心說句，林奕華算得上是香港流行文化評論專家。為何愛看他的書，分析是否透澈，仍是其次，最重要係夠傳神生動，將不同的明星對照、細心分類，將娛樂界人物變成身邊朋友一樣親切，言論幽默抵死，全香港只有林氏一個吧。看完林奕華這本書，如果你有以下心理反應：1. 一邊看，一邊偷笑、甚至狂笑，一對手放不下本書2. 突然對一眾明星演員熟悉好多、形象更加立體化，驟覺他們似常人多於名人3. 覺得自己八卦得來，不似庸俗的八婆，而是進行文化分析、有深度的閱讀動作有幸見到林奕華，對娛樂圈現象好奇如我者，真想問他.....遷就他的喜好，可否分析一下08年，多名女星突然出嫁的喜慶現象、港產片還有明天嗎、本港流行文化是否褪色等等。09年，萬分期待林奕華的新作。

2、看林奕華的娛樂大家明星篇，读到寫張艾嘉和林青霞那段。雖然林青霞反串很多，扮相俊美，但要說真正的率性還是張艾嘉，她的性格里有男人的成分。有些女人就是男人，不管是腦子是女的，脾氣是男的；還是脾氣是女的，腦子是男的。這裡的男女不是名詞，是形容詞來的。大S也是男人，她直爽，對自己要求極其的苛刻，自強不需要男人的樣子，小S則恰恰相反，外觀很放的開，其實內心非常女人，而大S外表很賢淑，其實內心完全是堅硬和細致要求的。話說回來，現在的Gay都很有特征有品質，如林奕華，反倒是男人，點解男人的成分日見稀疏，逐漸失去了特征，反要女人來扮才出彩。

3、甚么是明星？甚么是藝人？一位唱流行曲的歌手可以是明星，也可以是藝人，我們該如何辨認？我聽過最籠統的定義是：“常在電影上出現的就是明星，常在電視上出現的就是藝人”，真的是這樣的嗎？在這個人人都幾乎可以上電視的年代，在這個八掛訪談節目近乎泛濫的年代，在這個“狗仔隊文化引領生活話題及潮流指針”的年代，當藝人的透明度變得越來越高，我們了解到藝人的一舉一動，一言一行的新聞也越來越多。藝人似乎不再是大眾傾向“成功”的幻想，反而倘若他們日常的道德行為略嫌有所偏差，惹來非議，定必成為各大傳媒，社會人士，八掛打工仔等众志成城口誅筆伐的物件。反倒是明星，這個能夠代表一種文化精粹的名字，往往都會被冠上圖騰的光環，信譽不那麼容易被損毀。明星往往是個“神秘人”，或多或少都帶有一些“傳奇”的色彩。你能說出劉德華為甚么一日只睡得三四小時仍充滿活力去趕拍下一出新片嗎？你能說出戲里的梁朝偉有如此一個深邃又淡然的的笑意，戲外的他多以甚么表情示人？你能說出平時隱居，與口味越趨低俗的香港娛樂圈保持一段距離的張曼玉為甚么每次傳出要接拍新片都有影迷叫器與前呼後擁的聲勢？這說不清的也許正正是明星的魅力，因他背後的神秘面紗，將自己密密收藏，外間根本不知道他是個怎樣的人，一旦踏上幕前，觀眾便會覺得他的“可塑性”很高，甚有看頭。每個時代的人都會有一種對應當時本地流行文化的執著，對本地歌影文化的認同，在一定程度上，這都是靠本地的明星維系着。因為“‘明星’的另一個身份是魔術師，魔術師便要懂得變出各重戲法。但明星的基本條件不是技能。他和她可以不靠‘能力’來施展魔力，但是美麗的五官和誘人身段不可缺少。是明星必須擁有上述條件，才能轉移以至摧毀別人意志。”（見書第196頁），林奕華在書中指出，藝人未必能令大眾激發出與“想象”有關的，因其受歡迎的程度與所屬的機構有幾受落完全成正比（即受到限制），而明星最了不起的地方是他可以在不同的媒體上透過“被看見”去塑造其不同的“偶像化”形象，從而變成大眾的欲望，因其重要職能是給大眾提供身份認同。因此，我們毫不介意這出劇本貌合神離的新片，只要我們能在大銀幕上看到熟口熟面的大明星某某某，我們也不一定清楚這張新唱片的所有曲目，但我們一定會爭先搶購，因為那是已故大明星某某某的紀念性作品。明星是研究流行文化的一個重要切入點，其塑造的形象也應該對把“夢”寄托在他身上的大眾負責，所以他的“文化身份”的確值得引大眾凝視，引大眾思考。

《娛樂大家 - 明星篇》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